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法務部矯正署苗栗看守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2月4日
發文字號：苗所作字第10400048620號
附件：苗栗縣政府衛生局函



主旨：公告本所自營作業產製食品及作業場所之衛生安全。

依據：苗栗縣政府衛生局104年11月27日苗衛食字第1040030335號
函

公告事項：本所自營作業產製食品及作業場所之衛生安全符合「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」，特此公告。

所長黃銘強